

广东省韶关监狱 2026 年第一批报废行政性

国有资产评估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广东省韶关监狱 2026 年第一批报废行政性国有资产评估服务项目

2. 采购人：广东省韶关监狱，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犁市镇（邮编：512040）。

3. 项目投资额：项目预算费用 5400 元。

二、中介服务机构资格条件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需求。

3. 必须具备相应资产评估服务资质，并已入驻中介超市。4. 其他要求：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

三、服务内容与要求

1. 所需服务：资产评估服务。

2. 具体服务内容：根据广东省韶关监狱 2026 年第一批报废行政性国有资产评估服务项目实施的需要，委托开展资产评估服务工作。详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 评估对象是 2026 年第一批 381 项报废行政性国有资产的残余价值。2. 本次评估结果将作为资产处置相关资产价值的参考。

3. 服务质量/技术要求：服务成果应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并保证通过验收。

4.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供应商须在30个工作日内出具检测报告或服务成果。

四、合同签订时限要求

本项目服务为一次性服务，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供应商须与采购人完成合同签订，合同签订后，供应商须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

五、付款方式

供应商将检测报告或服务成果提交采购人，经采购人认可后，供应商将当期有效发票提交至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六、保密要求

1. 供应商在执行本项目时，对于采购人提供的或者供应商自行获取的采购人所有资料和信息，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2. 采购人对供应商提供的人员的人事档案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供应商书面认可，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 供应商对所聘用人员在工作时间内的劳动行为依据相关法律负管理责任，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工作期间不得以任何形式及理由对采购人单位内部环境拍摄照片及视频。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中选中介机构若有违反《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行为的，将依法依规处罚。

4. 若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按计划实施的，应由双方友好协商处理，若确实无法继续开展的，由无法开展提出方提供证明材料，经对方认可后该项目自动作废。

规划财务科

2026年5月9日